


关于贺州速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关于贺州速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中证天通(2023)证审字 36100003 号-1

贺州速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贺州速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丰木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中证天通(2023)证审字 36100003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 修订）》有关规定，速丰木业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这些情况，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速丰木业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速丰木业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速丰木业公司实施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速丰木业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速丰木业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有关

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之用，不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速丰木业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附表：贺州速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3 月 30 日

贺州速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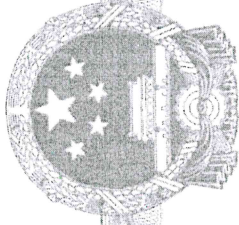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占用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2022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往来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2022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9662085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2557.5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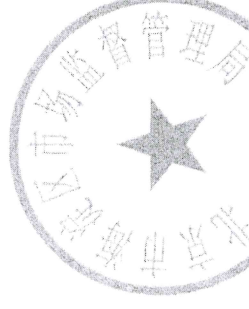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0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先云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
1316-13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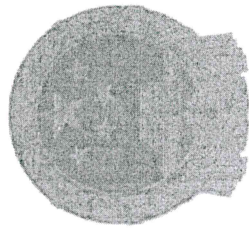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15日

证书序号: 001197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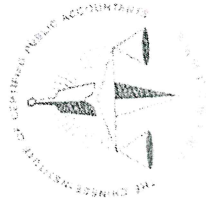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先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原中直门北大街)1316-1326层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姓 名	杨高宇
Birth date	1982-08-10
Sex	男
Birth place	北京
Date of birth	1982-08-10
Workplac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Identity card No.	1101020365411



(Handwritten signature)

年检情况



杨高宇

44030016033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 下载二维码
2. 扫描手机扫描本执业证书年检页
3. 一人一码，年检二维码无更新
4. 每年年检结束后请及时更新二维码，年检二维码更新



张雅玲 (310000030183)



姓名	张雅玲
Full name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3.03.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 unit	
身份证号	110102197303270023
Identity card No.	



北京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